关于《山西省高等教育百亿工程

忻州师范学院行动方案》的决议

第三届教职工代表大会暨工会会员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听取了《山西省高等教育百亿工程忻州师范学院行动方案》（以下简称《行动方案》）起草情况说明，并对《行动方案》进行了充分讨论，一致同意这个《行动方案》。

大会认为，《行动方案》结合学校“十四五”发展规划和“2263”工作目标，立足建设“特色鲜明、国内知名的高水平应用型师范大学”的办学定位，践行“人才培养是根本、教育教学是中心、服务社会是使命”的办学理念，坚持“动态管理、竞争择优、统筹兼顾、开放合作”的原则与“整体设计、全面推进、重点突破、培育特色”的思路，全面科学规划设计了13个行动，49个项目，形成了未来三年乃至较长一个时期学校“百亿工程”的目标任务和建设蓝图，体现了全校师生的共同意愿，符合学校战略部署和当前实际，经过共同努力是可以实现的。

大会强调，“山西省高等教育百亿工程”为学校落实“2263”工作目标，提升整体办学水平提供了重大机遇和发展契机，机会难得，任务艰巨，使命重大。全校上下要统一思想，凝聚共识，切实采取有效措施，积极稳妥的实施好、落实好《行动方案》，为建设特色鲜明、国内知名的高水平应用型师范大学而努力奋斗！

大会要求，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以党的二十大精神为遵循，全面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山西重要讲话精神，准确把握《山西省高等教育百亿工程实施方案（2023-2025年）》及相关配套文件精神和《山西省教育厅 山西省财政厅 关于印发<山西省高等教育百亿工程实施办法>的通知》（晋教高〔2023〕12号）要求，在立德树人建设、“四新”引领专业、科技创新支撑、治理能力提升四大方面，突出内涵建设，强化特色发展。

通过《行动方案》的落实，力争建设一批与区域产业紧密结合的高水平学科专业平台，建立一套产教高度融合的实践育人体系，建成一支满足应用型人才培养需要的高素质“双师型”教师队伍，引育一批引领学科发展的领军人才和创新团队，产出一批服务地方经济社会发展的高水平科技创新成果，形成与地方应用型大学建设相适应的科学有效的体制机制，使学校成为在全省同层次高校中处于领先水平、全国同类高校中有一定影响力的地方高水平应用型大学。